**110年上海商銀文教基金會**

**馬來西亞華裔獎學金申請公告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金額/名額 | 2萬元/2名 |
| 申請資格 | ◎大學部日間部馬來西亞僑生  ◎學業及操行成績優良  ◎家境清寒優先  ◎延畢(修)生與110年度已領其他不得兼領獎助學金者不得申請 |
| 申請方式 | 備齊所需文件至本校學生安全輔導室(惠蓀堂2樓)申請 |
| 必備文件 | ◎申請書  ◎109學年度成績單(含名次)  ◎學生證影本  ◎護照影本  ◎清寒證明(非必備) |
| 申請日期 | 即日起至民國110年11月12日止 |
| 洽詢方式 | 電話：04-22840656 李瑞宗 |
| 備註 | ◎學安室推薦順序如下：  1.未領其他獎助學金者  2.學業及操行成績優良  3.家境清寒者  ◎若有獲得本獎助學金，請妥善規劃且不購買奢侈品與高級享受。 |
| 取得方法 | ◎成績名次證明：行政大樓註冊組外的自動繳費列印機 |